

雲林縣四湖鄉立圖書館選書小組設置要點

規定	說明
<p>一、雲林縣四湖鄉立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有效合理運用購書經費，促進館藏均衡發展、豐富圖書資源及建立館藏特色，充實與滿足鄉民對圖書館館藏的需求，依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第7條第3項特設置選書小組(以下簡稱本小組)，並訂定本要點。</p>	訂定目的。
<p>二、本小組設置委員五至七人，其中一人為召集人，由本館管理員擔任；其他委員由館內人員陳請鄉長圈選核定後擔任之；必要時得外聘學者專家一至五人擔任之。</p>	明定小組成立方式及委員遴派方式。
<p>三、本小組委員執掌事項如下： (一)依據本館館藏發展政策及館藏發展事項，協助圖書資料之選擇、採訪等相關事宜。 (二)本館圖書資訊採購清單之推薦或審議等相關事宜。 (三)提供館藏發展及選書議題之興革意見。</p>	明定小組委員任務。
<p>四、本小組置執行秘書一人，由召集人指派館內相關同仁兼任之，承召集人之命，辦理相關業務。</p>	為執行小組相關行政業務，明定由召集人指派辦理館內業務之相關同仁兼任執行秘書。
<p>五、本小組由召集人擔任主席，本小組之召開及決議，應有委員總額二分之一以上出席，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。</p>	明定本小組召開方式及決議。
<p>六、本小組委員任期三年，期滿得續聘之，均為無給職。</p>	明定委員任期及待遇為無給職，外聘委員部分，考量經費有限，擬以不發給出席費及交通費為原則。
<p>七、本小組每年應至少召開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，並得視實際需要邀請有關人員列席。</p>	明定每年召開會議次數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；如業務執行之需，並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。